

附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（如有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(2020)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（单位名称）的三门峡市入河排污口溯源整治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三门峡市入河排污口溯源整治建设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河南省地质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453.821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73.413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省地质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12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